

中村初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责是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负责初中学历教育。

2. 学校内设办公室、党支部、教务处、思政处、后勤处、团委等处室,分别负责学校日常工作运转。

3. 人员情况是宁县中村初中核定编制 57 人,现有财政供养人员 82 人,其中:事业在职职工 74 人;供养 7 人;临时工 1 人。

4. 资产情况是年初固定资产原值为 29427208.34 元,无形资产 102081 元,年内新增 15990 元,其中:办公家具 2080 元(音乐社团合唱台 8 组);设备 14790 元(打印机 1 台,一体机 1,功放 1 台)。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 29458638.34 元,无形资产 102081 元,累计折旧 6070985.68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23489733.66 元。

(二)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履职总体目标是强化预算约束机制,加强各项资金发放管理基础工作,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尽心履职,开拓创新,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主要工作任务是完善了各项制度,强化单位管理;规范营养餐、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预算、执行、支付、采购、监督以及学校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行为,杜绝虚列冒领和挤占、挪用,滞留公用经费资金行为。认真学习新会计制度业务,做好会计业务核算工作;严格基础信息管理工作,科学合规合理支出,使资金发挥最效益。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交出绩效目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加强财务支出绩效管理常态化，使各项支出都要先进行绩效评价再进行实施。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财发〔2020〕33号）要求，我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对当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的项目资金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对4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自评金额1309660.18元。从自评的总体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评价符合规定要求，按照要求设置了一定数量且能衡量项目实际绩效的具体指标。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项目实施取得了较好的效益。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当年预算指标10652482.87元，同上年相比增长72%。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含绩效工资）正常晋升和政策性增资，以及按照人均19300元预算过渡期奖励补贴。二是按照2022年12月份在职职工应发工资（不含车补）基数预算在职职工取暖费，按照2022年12月份养老金基数预算离退休人员取暖费（含移交社保人员）。三是将职工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纳入单位预算。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是总支出11948278.21元。基本支出10638618.03元，占总支出89.0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333333.63元，占基本支出的97.13%（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473130.96元，占基本支出的89.04%；养老保险缴费790165.92元，占基本支出的7.4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036.75元，

占基本支出的 0.66%)。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19 元，占基本支出的 0.12% (其中：工会经费支出 16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015%；福利费支出 11419 元，占基本支出的 0.107%)。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 292265.4 元，占基本支出的 2.75%(其中：遗属供养 2187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21%；班主任补助支出 978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92%；抚恤金支出 161095.4 元，占基本支出的 1.51%；教师奖励金支出 115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11%)。项目支出 1309660.18 元，占总支出 10.96%。其中：义教经费支出 606818.83 元，占项目支出的 46.34%(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590388.83 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6430 元)。营养餐支出 253338.85 元，占项目支出的 19.34%；困难学生补助 256562.5 元，占项目支出的 19.59%。乡村教师补助支出 192940 元，占项目支出的 14.73%。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除专项预算的追加和政策性工资绩效预算的追加外，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固分析

财务制度不够完善，资产管理不够严谨，财务相关人员业务

素质和水平有待提高。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规范财务管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按照《预算法》、《会计法》和《政府会计制度》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单位经费支出制度，规范财务核算，完整披露相关信息。

2. 加强学习和培训。年初制定学习和培训计划，加强新制度、新法规学习、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3. 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 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严格控制，尽力避免超预算开支的情况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我们要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真学习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知识，要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工作，提供绩效管理的各项资料，形成预算绩效管理的合力。

2. 规范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目标是做好绩效评价等各项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基础。我们编制预算时要紧紧围绕县财政各项决策部署，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相关指标，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附表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评定分数	备 注
一、基本支出评价	20			20		
1、财务管理	8	财务主管及经办人员岗位设置合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按照规定进行政府采购得 2 分，否则不得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8		
2、会计信息质量	3	财务会计信息是否真实规范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		
3、绩效目标设定	2	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设定单位绩效目标并报送县财政局得 2 分；未设定不得分。		2		
4、三公经费	3	每项符合规定（未超预算、比上年下降，按时报送及公开）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5、预决算公开	2	预决算按规定时间内容公开得 2 分，只公开预算或决算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		
6、财务报表及资料报送	2	按要求报送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二、项目评价	80					
项目支出评价	80	按照预算单位当年所有被评价项目的平均得分评定, 自评（评定）分数计算为：所有项目平均得分×80%。	项目名称	得分	77.2	
			1、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	96		
			2、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96		
			3、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98		
			4、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96		
			平均得分（得分合计/项目个数）	96.5		
合 计	100			97.2		

注：①本表是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整体情况的考核, 考核结果与部门项目预算实施绩效的高低不完全相关；
②本表第二项考核内容按项目评分，各项最后得分是每个项目具体得分的加权平均值，部门在申报该表时应另附单个项目的绩效评价表。

